

证券代码：838798

证券简称：瑞星时光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宁波市海曙区红帮大厦 10 楼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田珊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了酒类经营，并根据变更后

经营范围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。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：

- 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；
- 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；
- （3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；
- （4）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；
- （5）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；
- （6）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；
- （7）《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；
- （8）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；
- （9）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；

- (10)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5)；
- (11)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6)；
- (12)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7)；
- (13)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5)；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拟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。因此，提名任涛、徐佩娟、施冬杰、金晓、俞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员均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有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。

在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，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尽职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瑞星时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